

## 北京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表

一、项目概况			
项目名称	北京市突发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（一期）工程门头沟地质灾害监测站项目		
项目位置	门头沟区斋堂镇马栏村		
项目投资	302.28 万元	征占地面积	0.53hm <sup>2</sup>
建设规模	本项目为办公科研用房，总用地面积5280.00 m <sup>2</sup> ，其中建设用地面积1182.64m <sup>2</sup> ，代征防护林地4097.36 m <sup>2</sup> 。总建筑面积597.41 m <sup>2</sup> ；建筑层数为1 层；建筑高度4.50m。新建1眼基岩供水井，设计井深1000m。		
开工时间	2015 年 10 月 5 日	完工时间	2016 年 10 月 30 日
建设单位	北京市地质研究所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21100004000030913	法定代表人	张 勇
联系人	胡福根	联系电话	18519271651
通讯地址	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 24 号		
电子邮箱	bjsdys2012@163.com	传 真	010-51632499
二、水土保持技术指标			
防治责任范围面积	0.53hm <sup>2</sup>		
土石方挖填及综合利用情况	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 1966.66m <sup>3</sup> ，其中，挖方 851.30m <sup>3</sup> ，填方 1115.36m <sup>3</sup> ，外购 264.06m <sup>3</sup> 。		
新增水土流失量	4.13t	减少水土流失量	2.99t
扰动土地整治率(%)	本项目扰动土地总面积0.53hm <sup>2</sup> ，整治扰动土地面积0.53hm <sup>2</sup> ，经计算， 扰动土地治理率=(水土保持整治面积/扰动土地面积) × 100%； $\frac{0.53 (hm^2)}{0.53 (hm^2)} \times 100\% = 99.99\%$ 项目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。		
水土流失总治理度(%)	本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总面积0.47hm <sup>2</sup> ，水土保持措施面积0.47hm <sup>2</sup> ，经计算， 水土流失治理度=(水土保持措施面积/水土流失面积) × 100%；		




	$\frac{0.47 (hm^2)}{0.47 (hm^2)} 100\% = 99.99\%$ <p>项目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。</p>
土壤流失控制比	<p>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<math>200t/km^2 \cdot a</math>，治理后土壤流失量为 <math>200t/km^2 \cdot a</math>，经计算，</p> <p>水土流失控制比=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/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量；</p> $\frac{200 (t/km^2 \cdot a)}{200 (t/km^2 \cdot a)} = 1.0$ <p>项目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。</p>
拦渣率(%)	<p>项目建设开挖土方 <math>851.30m^3</math>，项目实际拦挡土方量 <math>851.30m^3</math>。</p> <p>拦渣率=(拦挡的土(料)量/弃渣总量) × 100%；</p> $\frac{851.30}{851.30} 100\% = 99.99\%$ <p>项目建设过程中，开挖土方全部回填于项目区，回填土方临时堆放期间，渣土上部进行苫盖，减少堆存期间的流失，因此拦渣率达到了99%以上。</p>
林草植被恢复率(%)	<p>项目区内撒播草籽面积共计 <math>0.03hm^2</math>，代征绿化用地 <math>0.41</math>，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<math>0.44hm^2</math>，</p> <p>林草覆盖率=(保存植物措施面积/扰动土地面积) × 100%；</p> $\frac{0.44 (hm^2)}{0.44 (hm^2)} 100\% = 99.99\%$ <p>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。</p>
林草覆盖率(%)	<p>项目区内撒播草籽面积共计 <math>0.44hm^2</math>，项目区总扰动面积 <math>0.53hm^2</math>，</p>



	<p>植被恢复系数= (植物措施面积/可绿化面积) ×100%</p> $\frac{0.56 (hm^2)}{0.82 (hm^2)} 100\% = 83.02\%$ <p>项目区林草覆盖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。</p>		
表土利用率(%)	<p>表土利用率=(表土利用量/剥离表土总量)×100%;</p> $\frac{193.5 (m^3)}{193.5 (m^3)} 100\% = 100\%$ <p>项目表土利用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。</p>		
土石方利用率(%)	/		
下凹绿地率(%)	<p>下凹绿地率(%)=(下凹绿地面积/项目绿地总面积) ×100%;</p> $\frac{0.03 (hm^2)}{0.03 (hm^2)} 100\% = 100\%$ <p>项目下凹式绿地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。</p>		
透水铺装率(%)	<p>透水铺装率(%)=(透水砖铺装面积/公共停车场、人行道、步行街、自行车道和休闲广场、室外庭院等面积总和)×100%;</p> $\frac{0.0305 (hm^2)}{0.0395 (hm^2)} 100\% = 77.21\%$ <p>经计算,本项目透水铺装率为77.21%,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75%。</p>		
蓄水池容积(m <sup>3</sup> )	/		
工程措施及其措施量	透水砖铺装 304.7m <sup>2</sup>	投资	5.11 万元
	下凹式整地 291.3m <sup>2</sup>		0.50 万元

研  
2025

	土地平整 1182.64m <sup>2</sup>		1.50 万元
	表土剥离 193.5m <sup>3</sup>		0.24 万元
	表土回覆 193.5m <sup>3</sup>		0.24 万元
植物措施及其措施量	屋顶绿化 521.0m <sup>2</sup>	投资	4.39 万元
	庭院绿化 291.3m <sup>2</sup>		4.91 万元
临时措施及其措施量	防尘网苫盖 612m <sup>2</sup>	投资	0.06 万元
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	/	水土保持 总投资	24.65 万元
水土保持监测单位	国水江河（北京）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	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	李宏龙 13601196862
水土保持设施 管护单位	北京市地质研究所	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	廖海军 13683695945
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 结 论	<p>我单位已于 2018 年 11 月 10 日组织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，该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标准和条件，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。如我单位存在谎报、瞒报、弄虚作假等问题，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<p>建设单位（公章） 2018 年 11 月 20 日 11010208214</p> </div>		